

人生，在逃离舒适地带之后

◎ 若隐

英国作家大卫·尼克斯的《我们，一次旅行》：一本好看而有思想的小说。

据说，在英国，到欧洲大陆游学曾是一种传统。特定阶层和年龄的年轻人踏上大陆，进行一场文化朝圣，沿着一条公认的路线，由当地导游指引，参观某些古老的景点，欣赏久闻大名的艺术珍品，回到英国，便是一个阅历深厚、修养完备、见多识广的人。那可不是“某某到此一游”所能概括的。就是现在，一些中产以上的英国家庭还是鼓励孩子们，在离家上大学之前，去欧洲大陆走上一遭，就像康妮对儿子阿尔比说的：“古代世界和文艺复兴时期所有的伟大作品，沙特尔大教堂，佛罗伦萨大教堂，圣马可广场，罗马斗兽场……你在那里还要学习剑术，翻越阿尔卑斯山，探索古罗马广场，俯瞰维苏威火山，漫步于那不勒斯的大街小巷。对了，你还会饮酒狎妓，打架斗殴，可回来时，你就是男子汉了。”最后一句话，她丈夫道格拉斯未必赞成，他是循规蹈矩长大的生物化学家，写“蛋白质与核糖核酸相互作用”的博士，和艺术家康妮简直像两个世界的人，但他们还是幸福地在一起生活了近二十年，并带大

了阿尔比。

一切多么好，儿子阿尔比健康长大，过了夏天，就要离开家去上大学了，道格拉斯和康妮，也算是事业有成的两个人，住着郊区的大房子，养着一条狗，终于可以喘口气，过一点自己想要的生活了。就像很多人说的，重回两人世界。至少道格拉斯是这么想的，所以，当半夜被康妮摇醒时，他还以为是家里来了贼。只听康妮说：“我觉得咱们的婚姻到头了，道格拉斯，我觉得我想离开你。”

离开你，我也许会更幸福，会有更充实丰富的未来……

难道我们的婚姻不幸福吗？你不想和我白头偕老，一起老，一起死吗？

哪个头脑正常的人会盼望那个……

听了康妮的话，道格拉斯像被捅了一刀，既然要分手，还去旅个什么行呢？一支送葬队伍在意大利自助游吗？

为什么不行呢？康妮反问，分手是我们俩的事，可以等到秋后再说，夏天我们还是快快乐乐的一家人，我们还得陪阿尔比在欧洲大陆尽情玩耍。从这个分歧上，就可看出夫妇两人想法完全不同。更让道

格拉斯恼火的是，阿尔比完全像是康妮一个人的孩子，他们是“一路”的，充满艺术气息，儿子看他的眼神里充满了纯粹而强烈的蔑视。道格拉斯想到许多年前，给幼龄的阿尔比买过乐高玩具，但他从不好好玩，似乎没有兴趣也没有能力，最后都成了散在四处的垃圾，有一天晚上，等母子俩睡了，道格拉斯精心搭建了一艘海盗船，一座巨魔城堡和一辆救护车，为了这些漂亮的玩具能经久耐用，还特意使用了粘合剂。第二天一早，等来的却是阿尔比的恸哭。“他要的就是破坏，他想要打碎它们，这才是关键……”康妮很能理解儿子的心思。

现在同样如此，阿尔比长成了一个叛逆少年，他要带着吉他旅行，他要学艺术课程，当摄影师，但不是商业性的，专拍一些例如烧焦的汽车和树皮之类的奇奇怪怪的东西，或是惊悚骇俗的色情图片。在卢浮宫，面对越是伟大著名的作品，他越是轻描淡写，在没有人欣赏的雕塑前才拿出炭笔临摹，以彰显自己高人一等的欣赏趣味。他和街头卖唱的疯姑娘“猫”做伴，跟她去形迹可疑的“咖啡馆”嗑药。当道格拉斯流露出反感时，阿尔比索性跟着“猫”离开了家庭旅行团，不知

去向。

失望的康妮结束旅行，折回英国去了。道格拉斯决定留下来，寻找阿尔比，为自己粗暴的言语道歉，并把他带回家。旅行还在继续，这次是道格拉斯一个人，得以有时间好好想想以前，整理一下自己的思绪。很多人喜欢别人经历过的东西和自己尝试过的东西，似乎那能保证自己永远待在一个舒适地带。道格拉斯循规蹈矩地长大，努力读学位，认真工作，供大房子，还贷款，听“好听”的音乐，欣赏艺术时不敢随便评价，连点菜都不肯尝新。就是这样的一人，在欧洲大陆的旅行中，不断地被推出舒适地带。遭抢遭讹诈，被妓女纠缠，进警局，进医院……上了火车才发现自己身无分文，钱和行李都在车站寄存处，身处这样的窘境，旅行还得继续，离开了舒适地带，你会发现，生活其实有多种可能性，会变得更精彩，你也可能变得更有行动力，更有意思，那些所谓的舒适地带，所谓的安全感，全无必要。离开了舒适地带的道格拉斯发现，儿子比以前更能接纳自己。

婚姻无疑也是舒适地带，有勇气逃离，真的会更好吗？大卫·尼克斯并没有给我们答案。

新书推荐

《重返加勒比》(英)奈保尔著,南海出版公司出版

《重返加勒比》是诺奖得主奈保尔的首部游记作品，堪称纪实文学典范之作。奈保尔重访家乡特立尼达和另外四个加勒比国家和地区。一路上，他目睹了特立尼达的繁华与落后、英属圭亚那的热情与冷漠、苏里南的多样与空洞、马提尼克的偏见、牙买加的茫然……这些急速转型中的国家和地区充满变化，却又停滞不前。奈保尔用惊人的报道技巧和敏锐的历史思维冷静地再现了这里“毫无创造”的文化。他关注的是这里形形色色的人和他们的处境。在他看来，这里的人是模仿者，生活在借来的文化中，是一群永远无法抵达目的地的旅行者。

《幸福，一次哲学之旅》(法)弗雷德里克·勒诺瓦著,南海出版公司出版

欧洲哲学家、社会学家、宗教史家弗雷德里克·勒诺瓦先生，捕捉到人类思想长河中关于幸福的耀眼火花，将东西方哲学融为一体；当西方遇见东方，当佛祖与埃彼克泰特会心微笑，蒙田与庄子隔空神交，幸福的真谛，就在那里。我们总是沉浸于对短暂快乐的追求中，永无止歇，永不知足。我们总是在听到幸福离开的声音时，才发现它曾经来过。

《我喜爱一切不彻底的事物》(张定浩著,华东师大出版社出版)

《我喜爱一切不彻底的事物》最早在豆瓣受到文艺青年的热烈转发，后经由北大民谣歌手程璧曲发布，为年轻人传唱，被称为“最美丽的情诗”。这本集子收入包括该诗在内的四十多首诗歌，其中大部分是作者张定浩自复旦求学以来，“在生活中最必要时刻”对情绪的积淀，对丰盛与贫乏的书写，再次展现诗人敏锐而美妙的汉语语感。最后十首短诗是为小女儿斯可所作，情绪和文字一样干净柔软，仿佛叫人看见了完整的世界。

《童话镇》(美)爱德华·凯特西斯、亚当·霍洛维茨编剧,奥黛特·比奈著,漓江出版社出版

这是热播美剧《童话镇》的同名剧集小说。艾玛·斯旺偶然进入位于缅因州的“童话镇”，在历经了各种充满魔幻色彩的历险之后，原来生活于都市之中的艾玛仿佛跌入了兔子洞的爱丽丝一般，对生命和世界有了全新的理解。

《夏洛特》(法)大卫·冯金诺斯著,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

夏洛特·萨洛蒙是位德国犹太裔女画家，在世时无名。26岁时，怀有身孕的她被关进奥斯维辛集中营，死在毒气室，身后留下大量惊人的画作，被誉为“艺术界的安妮·弗兰克”。小说主线记录夏洛特从童年到少女时的幻想、天才、爱情、和纳粹阴影下注定走向悲剧的命运；副线则是作者本人从柏林——南法——阿姆斯特丹等重走夏洛特人生的每一个中途站。仿佛夏洛特的兄长、情人、儿子，将她从死亡与遗忘中拖出，重新来到人世间……

力推“灯塔系”，关注文学新力量

◎ 耀华

日前，文汇出版社推出文学“灯塔系”，第一辑精选两种：广东青年作家马拉的长篇小说《未完成的肖像》、山西青年作家孙频的小说集《自体》。丛书名之所以为“灯塔系”，是要力图在当下纷杂的文学版图中，为读者指引一些值得信任的阅读方向，比如既关注文学新风，又关切现实深度。

马拉在国内多家重要文学期刊发表大量作品，系70后实力派作家。《未完成的肖像》是马拉出版的第一本小说书，极具叙事魅力，不动声色地表现艺术家的好奇，各种意想不到的境遇。

马拉在后记中自白：“这种好奇让人绝望，你永远无法看到你不在现场的那一面，再强劲的梦想也无法突破这坚硬的现实。”著名评论家谢有顺认为：“《未完成的肖像》通过书写一个艺术家群落的生活，揭示了现代艺术的进步主义、激进化、媚俗等诸多法则，对人之内在存在有深入的追问和细微的展现。”

《自体》则是80后女作家孙频的几篇最生猛酷烈的小说合集。近年来，孙频的一系列生猛酷烈的小说，受到了文学界很大关注。孙频解释，所谓“生猛酷烈”，“并不是篇篇都在写

杀人放火，也不是可以用一句简单的不够温暖来概括。毫无疑问，我不属于腻歪婉约的写作气质，写上十年也未必能写出一二打芭蕉的风韵，写不出来我也不打算装。自认为更崇尚有力量的写作”。《自体》里的这几部中篇，都将人放置在极端的环境中去考量，活生生地“逼”出了一个弱小个体潜藏的巨大力量。著名作家韩少功评价她：“对人性的独到侦测，对经验的鲜活释放，对语言的精准控制，使孙频在文学上高开高走。我既惊讶又好奇：她将要写到哪里去？”

写《啤酒和鲈鱼》的洁尘

◎ 荆歌

通过洁尘，我认识了很多。认识了青年才俊陈彦伟，喜欢他到宣称“找女婿就要找这样的人”，也因此认识了“心宿”；认识了出版达人杨葵，认识了他的“抄·写”，以和他成为投机投缘的笔（毛笔）友而倍感三生有幸；并且因此认识了陈水晶。这位名为“水晶珠链”的美女诗人，我是在认识她之前就读过她的诗的，当初是得益于尹丽川、韩东他们的推荐；并且因此认识了“轻安”，认识了向晓蕾；认识了崇德里，这条成都闹中取静的幽雅巷子，就像一本可以反复阅读、可以安神洗心的书；还认识了成都餐饮业的大咖、“私人订制”计划的创始人杜兵；还认识了王小丫。在《开心辞典》里见过王小丫不稀奇，而见到她真人，并和她好几天都在一起吃喝玩乐，那就不容易了。更

不容易的是，还见到了小丫儒雅的老帅哥父亲和慈蔼的美丽犹存的母亲，并且相谈甚欢；还认识了苗炜，这位热爱长跑的小说家，他任职《三联生活周刊》多少年，我就当了这本刊物多少年的读者。

通过洁尘，还认识了她的一众闺蜜。认识了曾经是文学女青年、女干部，而后来竟以自产自销的农家餐厅“樱园”而闻达于文青小资吃喝界的熊英，以及与之长相、性格迥异，但两下情深似海的妹妹熊燕；认识了沉默而多才的策展人阿潘、活泼可爱如少女的孟蔚红，还有古灵精怪的苗苗；甚至还认识了一些洁尘的女读者，有洁尘的成都，的确是一个最美城市。

通过洁尘，还认识了她的先生右老师。“右老师”李中茂的油画，吸引我没商量。那些永远是在光线的

沐浴下的人物，那些没有表情仿佛面具的脸，那些身体纯净如孩童的女人，真的是深深地吸引到了我。让我迷恋。我因此认为，我和中茂兄，应该是无忌的酒友。我们坐在一起喝酒，不需要说太多的话，也不用劝酒。但我们会一口口爽快地喝，喝得大汗淋漓，喝得世界变成云河星海，直到醉去。但是奇怪，我们一直在“屋顶上的樱园”喝了那么多酒，完全没事人一样。醉的倒是主人熊英，客来酒当茶，主仆却相扶而归了。

通过洁尘，通过读洁尘的书，我还认识了无数奇异的世界。通过《一朵深渊花》迷醉于植物的世界，通过《焦糖》，看无数纸上的电影。现在，又有了这本《啤酒和鲈鱼》。这次是通过洁尘去读书，去认识各种各样的作家、诗人，去见识各种各样的见识，去见识各种各样的世

界和人生。她读得那么多，那么杂，仿佛遨游星河，仿佛遍采百花。

王寅在这本书的序言中说，《啤酒和鲈鱼》是一本“不折不扣的给书籍的情书，其中充满了洁尘的个人阅读趣味，尽管只是冰山一角，尽管只是某一阶段的阅读成果，但喜欢洁尘作品的读者会有机会瞥见她的秘密。”王寅还说：“《啤酒和鲈鱼》既可以当成读书指南，从中快速了解原著浓缩的精华，也可以视之为文坛掌故和八卦汇编。”王寅还说：“读书也罢，八卦也罢，都不能掩盖洁尘在字里行间流露的真性情。”通过洁尘，看世界、看人生、看世道人心、看人世的欢乐和悲凉，看人心的美丽和绝望，看苍狗白云，看她的心，看她心所倒映的山水、文艺、友情。看永恒中的闪烁、看一切中的点滴。

